**采 购 项 目**

**比选文件**

**项目名称：贵州机电职业技术学院2025级高职新生学生平安险**

**服务项目**

**采购编号：JDCG-2025-0826-02号**

**采 购 人：贵州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 第一章 供应商须知

一、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条款 | 条款名称 | 说明与要求 |
| 1.1 | 采购人 | 采购人名称：贵州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联系地址：都匀市旗山大道北段8号  项目联系人：杨老师  联系电话：0854-8517398 18084418894 |
| 1.2 | 项目名称 | 贵州机电职业技术学院2025级高职新生学生平安险服务项目 |
| 1.3 | 项目编号 | JDCG-2025-0826-02号 |
| 1.4 | 项目实施地点 | 采购人指定地点 |
| 1.5 | ▲预算金额 | 65元/年/人 |
| 1.6 | ▲最高投标  限价 | 最高限价：65元/年/人 ；供应商不得以高于最高限价的价格投标，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
| 1.7 | ▲采购内容 | 详见比选文件。 |
| 1.8 | ▲服务期限 |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 |
| 1.9 | ▲服务要求 | 满足比选文件 |
| 1.10 | ▲供应商资格条件 | （1）具有保险监督管理机构颁发的经营责任保险业务资格的《保险许可证》；  （2）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等属于法人或其他组织机构的相关证明扫描件；  （3）参加本次投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因自身引起的诉讼案件、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提供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4）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经合法审计机构出具的完整的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须包含三表一附注）或提供由基本户开户银行出具的2025年1月以来有效资信证明或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  （5）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5年任意1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或证明材料（依法免税和不需要缴纳社保资金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证明文件，所属日期税款为“0”而无缴纳凭证的，需提供零申报材料）；  （6）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格式自拟；  （7）供应商信用信息：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且还在执行期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提供“信用中国”网的信用信息报告内容为（法人和非法组织公共信用信息报告）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网页截图，查询时间为本项目报名开始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任意时间；  （8）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参加竞标的必须有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及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人参加竞标的必须有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委托人的身份证并加盖公章。 |
| 1.12 | 开标 | （1）开标时间：2025年8月29日上午10时00分（北京时间）  （2）开标地点：贵州机电职业技术学院同德楼会议室  （3）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会议的，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本人有效身份证原件，法人授权委托人参加开标会议的，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本人有效身份证原件。 |
| 1.13 | 评审 | （1）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  （2）比选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  （3）评审得分相同的，由比选小组按照技术、服务方案优劣顺序推荐。采购人将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本文件的成交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
| 1.14 | 成交 | 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人中，确定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
| 1.15 | 发布公告的  媒介 | 本项目相关公告将在贵州机电职业技术学院官网上进行发布。 |
| 1.16 | ▲付款方式 | 学生自愿向中标供应商购买学平险服务并由学生一次性全额向中标供应商支付学平险保费 |

# 

# 第二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采购内容

1.本项目为：贵州机电职业技术学院2025级高职新生学生平安险服务项目

2.采购预算：65元/年/人

## 学生平安保险采购清单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保障项目 | 服务内容说明 | 备注 |
| 1 | 意外身故保障 | 1. 意外身故 / 伤残保障 。意外身故：被保险人因意外（如交通事故、溺水、高空坠落等）直接导致身故，保险公司按合同约定保额一次性赔付（保额通常 5 万 - 10 万元，具体以产品条款为准）。 |  |
| 2 | 意外残疾保障 | 意外伤残：被保险人因意外导致身体永久伤残，需根据《人身保险伤残评定标准》（行业统一标准）确定伤残等级（1-10 级），按对应比例赔付（1 级伤残赔 100% 保额，10 级伤残赔 10% 保额）。 |  |
| 3 | 意外伤害导致的门急诊医疗、住院医疗保障等 | 意外医疗保障覆盖因意外导致的门诊、急诊、住院医疗费用，是学平险中使用频率较高的保障，报销范围：通常包括治疗费、药品费、检查费、手术费、等（需符合当地医保目录，部分产品可报销医保外费用，需看条款）。 报销规则：有 “免赔额 + 报销比例” 限制，常见免赔额 50-100 元，报销比例 80%-100%（例如：免赔额 100 元，超过部分按 90% 报销）。 保额范围：一般 1 万 - 5 万元，具体以产品为准。 |  |
| 4 | 补充性责任（依产品不同）除核心保障外 | 疾病相关针对学生因疾病导致的医疗或身故风险，弥补社保未覆盖的部分。 |  |

（二）服务要求

一、保费不超过65元每年每生。

二、保险具体保障内容由供应商按照保障项目进行填写，具体详见附表。

三、服务方案中需明确线上、线下理赔详细方案和具体理赔平台，线上理赔平台应使用APP、微信小程序等进行。

四、学校可通过服务商提供的APP、微信小程序等平台随时查询学生参保情况。

五、供应商商应在保险购买结束后10天内向学校提供参保人名单、保单等数据和资料。

六、供应商须建立专门服务团队和安排专人进行售后服务，并在学校设置服务点。

七、供应商有高校服务工作经验，信用良好，无不良记录等。

八、供应商服务情况由贵州机电职业技术学院学校学生工作部进行监督，服务测评对象为学生代表和辅导员代表。

（三）其他要求

1.报名要求

（1）报名时间：2025年8月26日-2025年8月28日

（2）报名方式：网上报名，投标供应商须将报名资料发送至：1594375977@qq.com邮箱，并打电话确认报名成功。

（3）报名资料：营业执照（三证合一）副本复印件、《保险许可证》副本复印件；以上资料需加盖保险公司公章。

2.响应文件递交

（1）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8月29日上午10时00分

（2）递交方式：响应文件需密封包装，在密封袋上注明项目名称、服务单位名称、联系人及联系电话，递交至贵州省都匀市旗山大道北段8号贵州机电职业技术学院后勤管理科同德楼1003室。逾期送达或未密封的响应文件，我院将予以拒收。

（四）评审方法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满分为100分，具体评分细则如下：

|  |  |  |
| --- | --- | --- |
| **F1** | **价格分（满分10分）** | |
| 本项目基准价为65元/人/年，投标价高于基准价的，本项得0分；投标价等于或低于基准价的，本项得满分。 | | |
| **F2** | **技术分（满分70分）** | |
| **序号** | **评审内容** | **评分标准** |
| 1 | 专项服务方案  （满分20分） | 1. 承保理赔方案详细具体，流程完善，层次清晰且针对性强，理赔服务各个环节反应迅速，能充分满足项目需求得20-15分； 2. 承保理赔方案较详细具体完善，满足项目需求得12-8分； 3. 承保理赔方案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得5-0分。 |
| 2 | 实施计划方案（满分20分） | 根据投标人针对项目实际情况提供的实施计划（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风险识别、评价、管理措施、处理、服务范围）   1. 实施方案阐述明晰、全面、有效、针对性强、风险管理服务内容完全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切实可行得20-15分； 2. 实施方案较全面有效完善、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得10-8分； 3. 实施方案基本完善、稍微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得8-5分； 4. 实施方案不完善、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得3-0分。 |
| 3 | 项目承保经验（满分10分） | 近4年（2020年1月1日至今），投标人承保过类似项保险项目的，每个项目经验得5分，本项目最多可得10分。  注：须提供保险协议或保险单证明文件复印件（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4 | 项目理赔经验（满分20分） | 近4年（2020年1月1日至今），投标人理赔过类似项保险项目的，每个项目经验得4分，本项最多可得20分。  注：须提供赔款计算书或付款凭证等证明文件复印件（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F3** | **商务分（满分20分）** | |
| 1 | 综合偿付能力  充足率  （满分10分） | 偿付能力充足率：   1. 偿付能力充足率在200%（含）以上得10分； 2. 偿付能力充足率在199%-150%（含）以上得7分； 3. 偿付能力充足率在149%-125%（含）以上得5分； 4. 偿付能力充足率在124%-100%（含）以上得2分； 5. 偿付能力充足率在100%以下不得分。   本项最多得10分。  注：供应商是法人或省级以上分公司的，提供其或其总公司或分公司2024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的，该项不得分。 |
| 2 | 合规经营  （满分5分） | 供应商所属省级分公司及省内下属分支机构2023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收到贵州省银保监局或分局行政处罚情况：每出现一次扣1分，扣完为止。（满分5分）  注：评审依据：响应人需自行提供贵州省银保监局官网从2023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省级公司所属及分支机构受处罚情况截图（需分别提供银保监局行政处罚和银保监分局行政处罚截图，并加盖公章），未提供或提供不符合要求则不得分。 |
| 3 | 本地化服务  （满分5分） | 投标人或其总公司在贵州省设有营业场所或办公地点的得5分，承诺中标后在贵州省设立营业场所或办公地点的得2分，本项最多得5分。  注：设有营业场所或办公地点的须提供《营业执照》及《保险许可证》的复印件（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承诺中标后在贵州省设立营业场所或办公地点的须提供承诺函。 |
| 合计 | 100分 | |